

证券代码：835949

证券简称：华电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江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胡江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胡江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。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胡江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胡江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张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志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陈志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爱新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议案

2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王爱新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爱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王爱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对外投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与郭喜君共同出资设立杭州讯创达实业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浙江省建德市三都镇工业功能区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90%，郭喜君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%。（具体以工商部门登记为准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5日